

证券代码：835164

证券简称：鑫联华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黑龙江鑫联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5月27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5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韩建军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2024年6月17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。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

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黑龙江鑫联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黑龙江鑫联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7 日